

浙江长征职业技术学院

2018 年高职提前招生综合素质测试实施方案

根据《浙江省深化高校考试招生制度综合改革试点方案》（浙政发〔2014〕37 号）、《浙江省高职提前招生试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浙教试院〔2016〕13 号）和《浙江长征职业技术学院 2018 年高职提前招生章程》，制订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测试安排

（一）测试时间

测试时间	参加测试专业
2018 年 4 月 20 日 （周五） 上午 9:30-11:30	软件技术、计算机应用技术、计算机网络技术、大数据技术与应用；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； 物联网应用技术、汽车电子技术、工业机器人技术、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； 工程造价、建设工程管理、建筑装饰工程技术； 互联网金融、证券与期货。
2018 年 4 月 20 日 （周五） 下午 14:00-16:00	会计、统计与会计核算、财务管理； 工商企业管理、中小企业创业与经营、旅游管理； 电子商务、移动商务、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、国际经济与贸易、报关与国际货运、市场营销、物流管理； 商务英语。

（二）测试地点

浙江长征职业技术学院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小和山高教园区留和路 525 号。

(三) 测试方式

闭卷，笔试。

(四) 测试内容和要求

根据专业（会计、统计与会计核算、物流管理、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、移动商务、市场营销、商务英语、电子商务、工商企业管理、旅游管理、中小企业创业与经营、财务管理、证券与期货、互联网金融、计算机应用技术、计算机网络技术、数字媒体应用技术、物联网应用技术、大数据技术与应用、工业机器人技术、汽车电子技术、软件技术、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、国际经济与贸易、报关与国际货运、工程造价、建设工程管理、建筑装饰工程技术）要求，综合评价考生的文化素质和职业适应性。详见附件《浙江长征职业技术学院 2018 年高职提前招生各专业综合素质测试大纲》。

二、测试组织

(一) 领取准考证

2018 年 4 月 19 日 8:30-16:00，到浙江长征职业技术学院领取准考证，持证进入考场。

(二) 命题要求

本次综合素质测试按专业进行命题，分别命出 A、B 两套试卷。具体要求详见《浙江长征职业技术学院 2018 年高职提前招生各专业综合素质测试大纲》，随机抽出一套印刷使用，另一套为备用。命题、印刷、保管、阅卷和登分等人员实行全程封闭管理，签定《保密协议书》。

(三) 考场准备

1. 考场布置要求

(1) 考场必须整洁。考场内除该考试必备的物品、文字外，不得留有其他任何与考试相关的物品和字迹，包括禁带手机入场。

(2) 考场的考生人数为 30 人。

(3) 在考场门口张贴考场号、考生姓名，在课桌上标示座位号。

(4) 在黑板上有板书：本次考试科目、考试时间、座位顺序等指令。

2. 考场座位编排

(1) 试场按 30 人一试场，以专业为单位随机编排；

- (2) 尾数试场按实际人数编排；
- (3) 考生必须实行单人、单桌座位。
- 3. 每个考场安排 2 名监考人员，具体名单和考场随机匹配。
- 4. 其他一些考前准备工作。为监考员准备必须的文具，如装订线、铅笔刀、橡皮、胶水等。
- 5. 设立“综合素质测试考务办公室”，方便监考员考前集中、领取试卷、装订试卷和考前培训等。

三、测试成绩公布

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 8:30 以后公布。

四、监督、回避与考试违纪处理

(一) 2018 年高职提前招生综合素质测试工作，由提前招生纪检监察组全程参与、实施监督。同时主动接受省教育考试院和社会各界的监督。综合素质测试工作全过程实施录像监控、存档保留备查。

(二) 实行回避制度。

(三) 对违反工作纪律的命题、阅卷、考评及相关工作人员，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严肃处理。

(四) 考生在测试中有违纪行为，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五、本实施方案自发布之日起实行。

六、本实施方案的解释权为浙江长征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办公室。